附件2

关于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

发放事宜的说明

1. 为优化审批服务，降低企业办事成本，同时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避免因现场领取证书引起人员聚集，水利部行政审批受理中心通过中国邮政快递（EMS）发放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（以下简称资质证书）。
2. 为保证资质证书信息准确无误和快递顺利送达，申请人需登录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（https://spjc.mwr.gov.cn/），复核确认资质证书信息以及收件地址、联系电话等信息。涉及增加专业或晋升资质等级的，还需将原资质证书正副本邮寄至水利部行政审批受理中心。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2号（水利部机关东楼一层），邮政编码：100053。
3. 水利部将在申请人复核确认相关信息后10个工作日内寄出资质证书。涉及增加专业或晋升资质等级的，将在收到原资质证书后10个工作日内寄出新资质证书。申请人可登录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，在“已完成事项”中点击“项目名称”查询快递单号。

联系电话：

水利工程建设司010-63202132

水利部行政审批受理中心（水利部政务服务平台技术支撑）010-63208000转人工服务